

地方的维新：戊戌前后四川省的办学运作

刘熠

〔摘要〕四川的戊戌维新颇具特色，却几乎不受研究者关注。借助基层视角，可增进我们对整体戊戌维新的理解。百日维新期间，四川的总督、学政曾相当积极地推行新政。此时推动川省办学的，更多是朝廷急剧变革科举的举措，以及川督、学政的作为，而非兴学的上谕。戊戌政变后，川省的总督、学政及部分州县官则明显逆朝旨而动，在川中继续推行部分新政。这一时期，川省部分地区对变法的理解偏离朝廷动向，而朝廷废八股之举也无意间支持了川省趋重经学的地域文化。

〔关键词〕戊戌维新；四川；学堂；科举；吴庆低

〔中图分类号〕K256.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769 (2016) 03-0140-09

戊戌维新是中国近代史上具有转折意义的大事，对此已取得不少扎实的研究成果。但既存研究多受康梁一派关于戊戌变法的叙述框架的影响，常把康、梁活动作为维新运动的主线，而对甲午后以清政府为本位的整体改革关注不够。而主政官员的实际作为，更是研究明显薄弱的环节。

关于地方戊戌维新的情形，除湖南一省外，他省少见具体的研究。近年学界较为关注的问题是，各省督抚是否真如梁启超所言大都抗旨不遵。但戊戌维新怎样在地方上推行，地方如何经历戊戌维新，也是非常值得探讨的问题。这一问题不仅关系到对地方史事的发掘，也关系到研究视角的转变。从“地方”出发来看历史，不仅可以看到地方社会的细致活动，也有助于对整体历史脉络的理解和探索。

四川的戊戌维新颇具特色，却几乎不受研究者关注。本文不打算对戊戌前后的川省举措作全面考察，仅从改科举、兴学堂这一真正在地方上得以落实的侧面，对此间官绅的举动作一梳理，希望借助“地方”视角，稍推进我们对戊戌维新的认识。

一、百日维新期间的川省学务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六月十五日，四川南部县知县接到一份紧急札文：“钦奉谕旨，各该省会及各府厅州县书院共若干，每年通省实用束脩、膏火共若干，速即查明确数电复，钦此。”这份札文经总理衙门、四川总督、藩泉二司、川北道、保宁府，层层转伤。各级在转伤中，大都强调“此系钦奉谕旨伤查之件，立候具覆，毋稍片刻迟延，切速施行”。

这份命令的源头是这年五月二十二日的上谕：“着各该督抚伤地方官各将所属书院处所、经费数目，限两个月详搜具奏，即将各省府厅州县现有之大小书院，一律改为兼习中学西学之学校”。当时一县书院的束脩、膏火数，通常是地方官不会去清查的事，竟然用如此紧急的命令，由皇帝御伤清查，颇为反常。而用官府强制性功令来改办学堂，更是不同寻常。

这是风云激荡的百日维新中的一个切面。在此之前，川省内部已酝酿着某些变动。光绪十七年（1891年），重庆被辟为通商口岸。次年，川东道为化除中外隔阂，捐廉创设洋务启蒙学堂。“分语言文字、算学为两门”，“每日派定时辰，按时分课”。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川督鹿传霖在省城设立中西学堂。学生“以十五名肄习英文，以十五名肄习法文”，“洋文教习分教英法语言文字、拼法、地舆、测算、各国史策等书”，华文教习“讲课经史策论”。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川东道创办中西学堂，据说“嘉定属之荣县官绅亦集万金踵设中西学堂”。光绪二十二年、二十三年，李端棻、邓华熙关于办新学堂的奏折受到朝廷的重视，其原奏以及总理衙门的相关奏议，均抄发四川各州县官知照。

光绪二十四年，先前组织的一些变化开始浮现出来。年初朝廷开设经济科目的上谕，起了很大的刺激作用。省城颇具影响力的尊经书院随即“添设经济加课”，并创立蜀学会，发行《

蜀学报》。遂宁知县此时敏锐地感到，朝廷“有特科岁举之设，是诚穷则变、变则通之时也”，遂变通月课，多以时务策论课士。彭县知县沈秉望亦“痛念时艰，在县之西偏创设经济学舍一所，筹拒款二万余金，调取诸生肄业，并购求各种经世书籍为诸生观览之用，其规模一切仿照湖南东山精舍、上海王氏家塾办理”。沈秉望所设的这一学堂，分科教授，“条目繁多”，他极力访求精通经济、算学、测绘的人才来作教员。蓬州知州方旭也乘时而起，“创立学会，为士林先声。彭县、遂宁各属响应。今荣县唐大令又复不惮烦劳，鸿货立新学书院以董劝后进”。

此时朝廷五月二十二日的兴学上谕尚未出台，这些地方官已经敏锐地开始行动。他们能被《蜀学报》用褒扬的语气记录下来，也表明一种趋新的舆论氛围开始形成。

但上述情形对一般州县士庶的触及大概还较为有限。在接到五月二十二日那份紧急上谕后，南部县知县察报说：

（本县凌云书院）每年总共应支束修、青伙银二百两，钱三百八十千文，均在书院里买产业租息及县城油店收取秤息二款项下开支，仅敷应用，并无余存，理合具文申搜。图因为电发的谕旨只言清查书院经费数目，此时这位知县似还不太清楚朝旨意图何在。他猜测上峰可能要抽提书院款项，或整顿书院浮费，故特意在察文中强调书院收入“仅敷应用，并无余存”。

政令的传布方式，往往可以改变政令的内容本身。五月二十二日那份兴学上谕的全文，直到这年十一月初五日，才层层转发到南部县。而这一天南部县同时收到的，竟然还有八月十四日关于戊戌政变的上谕。实际上，在这年六月至十一月间，真正推动该县学务的，并不是兴学的上谕，而是朝廷急剧变革科举的举动，以及四川总督、学政的作为。

五月初五日，朝廷发布上谕：“自下科为始，乡会试及生童岁科各试，向用四书文者，一律改试策论。”四川学政吴庆坻早有匡时之心，很快作出响应。他伤令各地“速就现有书院酌量变通”：“各书院官师月课一律改课时务策论”，“不得再课时文试帖”；各地官绅“有能另筹巨款新开学堂者，速即筹款定章，察报兴办”。其大要有二：一曰访延名师。访闻川中有廖平、黄英等人“或洞明经术、留心时事，或深通算学、能读西书，可各就相近地方延聘主讲。其有通知洋文、堪以教习泰西语言文字者，则另设一席，以导译读西人图书之先路”。一曰购置图籍。“书籍首廿四史、资治通鉴、通鉴纲目、三通、续三通、皇朝三通、大清会典、诸臣峡次、国朝人编辑掌故各书及名臣奏议文集；次天文算学各书；次上海、天津、广东译印西书，门类名目繁多，只宜择要先购。图则首重舆地”。至于学堂办法，“近日蓬州方牧旭筹设崇实学堂，章程甚善”，各地“可咨取蓬州学堂章程仿照办理”。他要求各属将办理情形“限于札到一月内申覆核夺”。这份札文，用了很少的篇幅来讲书院改试策论，其重心在于令各属“新开学堂”。

南部县接到札文后，即将书院月课改试时务策论。至于新开学堂，因延名师、购图籍“一切费用甚巨，地方无款可筹”，察请从缓办理。

一个月后，南部县又接到学宪的札文。此时吴庆坻正在泸州院试，复奉上谕：生童岁科试即刻改试策论，“毋庸候至下届更改”。吴庆坻立即对正在进行中的本届考试进行了急剧变革。他通伤说，“所有本届岁科试，生童正场、覆试场一律改试策论。其正场向来两文一诗者，改以策一首、论一首命题；覆试场一文一诗者，改以或策或论一首命题；其试帖诗一首均仍其旧”。此时南部县知县顿感形势逼人，立刻示谕县中生童知照。他特地在谕稿上批伤：“速写示多张。”

随后，该县本拟从缓办理的学堂也得以启动。八月初，知县牌示说，“本县延得名师到此，深通算学，并知中外道里掌故及风土人情”，又“已筹款赴省，购买算法、西学、时务等书”。现拟招考学生三十名，“定期于八月十二日考课策论一道”，“取足额数，再行送师学习”。八月十七日，知县将与考生童试卷“评定甲乙”，“列榜通知”。随后，又令所取生童于八月二十五日“各具本等衣冠，集齐署前，听候本县送该生等人院。渴见名师，以便肄业”。

在购置时务新书方面，南部县也下了大功夫。在后来知县交卸的移文中，存有这批书目的详细清单。这批书由知县袁用宾捐廉购买，总计 200 多种，6000 余本。吴庆坻前揭各种史地、经世之书都基本购备，天文算学之书尤多，此外还有光学、力学、声学、电学、矿学、汽机、测绘、农学、蚕学等新学书籍。但吴庆坻略去不提的经学书，南部县也购置了不少。此外，南部县还购人了一些中外地图及科学仪器。知县袁用宾提及这批书是“筹款赴省”购买的，撰诸当时书籍的出版发售条件，求得如此众多的时务新书当颇为不易。

《蜀学报》的编者即发现，“五月十六日电传上谕，以后无论大小试场取士不用四书文，改为策论。闻命之下，士之操业者率皆改弦更张，一时坊间如中西时务策要、张溥历代史论、姚鼎古文辞类纂诸书销售追罄。书贾亦挟以邀利。从此高头讲章、庸滥墨卷将付祖龙之一炬矣”。可见科举改革对士子立竿见影的影响，而销售殆尽、挟以邀利的情形也说明当时购买新书的不易。

学政吴庆坻关于购置图籍的倡议，似乎得到了较大的响应。宋育仁此时掌教尊经书院，亦采购回大批西学书籍，共计书 103 种（合计 1040 本），舆图 3 部（合计 18 张）。(20)0 细致对比，这批书目与南部县所购新书多有相似之处。当时似有一套流传较广的时务书目，并已形成一套广为分享的新学知识体系。

在川省其他一些地方，也可见一股兴学、购书的热潮。《蜀学报》报道说，“近日风气渐开，各府厅州县皆知讲求实学，巫欲变计。重庆府属江津县已于本年春间创兴西文学堂，兹又添设算学堂一所，延师教习，肄业者已有十余人，侯经费筹足更当推广”。又称“近来川省兴设算学，官绅均相与有成，如蓬州刺史方君专函来省，聘算学博士主讲，此为公会。资阳绅士梁君，延师教其乡人子弟算学，此为私会”。此外，遂宁县“创兴经济学堂，勤（襄）办绅蓝杨君致函渝中商号，代购上洋新出时务图书并各种仪器，以备秋间开馆肄业之用”。蜀东中西学堂“在上海所购各种图书均已运到，经费亦筹有定款，拟在下月开课”。（川报道所载多是此前有心求变的地方，惟其在延师、购书上的作为，似也可见吴庆坻那份札文的影响。

除了一些地方官绅，川省主政大员也颇思作为。七月十六日，护理川督文光接到总理衙门咨文：“光绪二十四年五月十四日，本衙门会奏筹办京师大学堂并拟详细章程及遵拟大学堂译书馆章程各折片，十五日奉上谕一道。相应抄录原奏、章程，恭录谕旨，咨行钦遵。附抄件。”

总理衙门原奏及上谕都旨在京师大学堂的筹备事宜，文光却别有怀抱：“查章程内开：省迅将中学堂小学堂务于一年之内开办。期限甚迫，且系奏奉谕旨伤办之件，刻难延缓。”他伤令藩司将所发奏章“速伤经历司限十日内照缮刊刷，分移各道暨洋务局，并通伤各属一体钦遵办理，以期妥速。仍伤（各属）将奉到日期及遵办情形迅速通察，以凭察核，勿稍延搁，切速”。

文光特别看重的这点，本是《京师大学堂章程》里附带提及的一条，总理衙门的咨文及抄发的上谕都没有揭出。文光却强调说，此“系奏奉谕旨伤办之件，刻难延缓”。他也没有像往常一样，把原奏、上谕抄发各属。此外，他在短短的一段伤令中，用了五六次“迅”、“速”，并加以时限。于是朝廷筹办京师大学堂的举动，经督臣的有心求变、借题发挥，遂变为要求各州县即刻兴学的伤令。九月初七日，南部县收到了藩司刊刻的大学堂章程一本。

值得一提的是，百日维新期间，朝廷的重心似更注重变科举而非兴学堂。检视这一时期传达到南部县的上谕，大凡涉及变科举的，朝廷多是用的电旨传达给川督，涉及兴学的，除了那份清查书院束情膏火的上谕外，都是用各部咨文传达给川督。电旨川督第二天就能收到，而各部的咨文，川督大约要一个月后才能收到。文光和吴庆坻不会不知电旨与咨文的不同意味，他们在兴学上推波助澜的举动，当是有意求变使然。

二、政变后川省的举措

虽然政变八月初六日已经发生，随即朝廷大力调整了政策，但川省一些州县或没有及时得到消息。如前所示，南部县八月下旬还汲汲于学堂的开办事宜。巴县则更有特别之处。

十月，巴县鹏云书院接到知县“朱谕来乡，令书院首士查明各院公款有无余积”。此时正值余栋臣起事，该县需抽提各书院公款截乱办团。首士张斗垣等案报说，该书院财力不足，本还打算“容绅粮乐捐有款，拟买中西书籍，以开风气而擅宏博”，练团派费“苦难应给”，恳请免去。知县批伤说：“现在邻境多事，团防紧要，口口无多，着即一律付给，以昭公允而杜藉口。”

鹏云书院款项支细，部分属实。“拟买中西书籍，以开风气而擅宏博”一语，尤可见时风的影响。无论此语是抵制派款的藉口，还是真心的愿望，表明该书院尚在维新风气的吹拂之中

。此时已是十月中旬，该院首士大概还不知道朝廷已风向大变，科举已经复旧，买新书开风气已无太大必要。而知县的批词也揭示出，在百日维新时期，川省一些州县有可能因余栋臣起事的影响而偏离变法的波段。

已有学者指出，戊戌维新时期所谓的旧派并不全旧，慈禧也并不反对某种变革；政变后慈禧并没有完全停止变革的步伐，她对百日维新举措的态度是有存有废。

朝廷首先匡正的是兴学举措。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十一日上谕：

大学堂为培植人才之地，除京师及各省会业已次第兴办外，其各府州县议设之小学堂，着该地方官察酌情形，听民自便（其各省祠庙不在祀典者，苟非淫祀，着一仍其旧，毋庸改为学堂，致于民情不便。

这明显是针对五月二十二日那份兴学上谕。在是否用官府力量强制兴学上，朝廷又退回到不扰民的政治轨道上。

此时护理川督文光，正“拟在省城建设中学堂一处”，并伤令各厅州县在地方公款内拨款以作经费。在收到上述“电传上谕”后，他并未放弃省城学堂的筹建，反而将筹办情形上奏，“用副朝廷乐育英才之至意”。但他对各地兴学政策作了较大调整：“至各府厅州县能否分立小学堂，遵旨通伤察酌妥办，不得稍涉勉强，致滋纷扰。”当然，这些话都是在奏折里说的，并未对各属直言。他不久前才伤令各州县即刻兴学，此时不得不面对朝令夕改的尴尬。他把折稿抄发各属，便是一种婉转的转圈方式。而此折尚未奉旨即行抄发，也可见其速求转圈之心。文光的这些举措，几乎是顺随朝旨而行，可知八月十一日那份上谕的效力。

朝廷对科举政策也作了大的调整。八月二十四日上谕：“乡试会试暨岁考科考等场，悉照旧制，仍以四书文、试帖、经文、策问等项分别考试。经济特科易滋流弊，并着即行停罢。”但针对礼部“各省书院请照旧办理，停罢学堂”以“讲明正学”的请求，慈禧并未照准，反而发布蚌旨说：“凡天文、地理、兵法、算学等经世之务，皆儒生分内之事”，“现在时势艰难，尤应切实讲求，不得谓一切有用之学，非书院所当有事也”。

政变顿然发生，但百日维新期间的上谕仍在逐层传递的途中。这年五、六月间中的一些学务奏折与谕旨，经管学大臣之手，于九月十五日咨送到川。这些文牍经司、道、府逐层转发，照正常情况，南部县至少在十一月就应收到，但却迟至次年正月才收到。(33)大概因政变的震荡，这些上谕在传递途中被某一级衙门羁留积压，直到局势变得明朗才转发出来。此外，政变后南部县、重庆府亦有滞留上峰政令的举动。可以想见，在这年九月至十二月间，川省官场大概经历了一个观望、惶惑、不知所措的时期。而这些有关学务的上谕最后能继续传递，也表明相关官员大致弄明白了朝廷的动向。

在这之后，一些延续新政的谕令被转发到南部县，文牍传递的时间也变得正常了。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正月十三日，川督奎俊接到管学大臣孙家效的咨文，内称：京师大学堂业已开办，“各省会暨外府州县所有已设之学堂，均须将学堂章程、教习姓名、学生额数咨送本大学堂，以便核考”。川督随即伤令各属“一体查照办理施行”。

但政变的剧烈震荡，使不少官员变得谨慎。从南部县档案看，这些谕伤多是例行转发而已，各级官府均未督责，也未多加按语，这与百日维新时期形成鲜明的对比。

政变后，朝廷尚存求变之心，川中也不乏优时之士。光绪二十五年十月，南部县又接到了吴庆低的一份札文。札文以整顿义学的名义出之，并开出简明章程，令各属遵照。但其中颇有反常之处。其一，义学教师由地方官考核延订。其二，“学中程课官为妥订”。如童蒙初学，需“授以《舆地韵编》，使略知天下形势”。其三，义学当由地方官稽查。“教官查学势有所难，各地方官下乡时多，尽可顺道前赴各场镇随时稽查，奖勤警惰，俾知劝惩”。

吴庆低在开出上述章程之前，用了很长一段话来给自己的行为正名。他说川省义学教习“大率由地方官每年考取延请”，且乾隆年间滇省学政亦曾整伤义学，规定教习由地方官考取，受教官稽查。不合格者由地方官更换云云。而实际上，由地方官考取义学教习，川省并不多见，且所谓考取也多系有名无实；乾隆时期滇省学政所为，亦当属非常之举。清代学政偶有整伤义塾之举，但主要是为贫寒子弟读书和安顿寒士计。吴庆低说他亦本此目的，但其开出的章程却与之大大脱节。

这是一份别具怀抱的札文。吴庆抵之所以要曲折铺陈、婉转出之，大概是认识到此举突破常规，加之此时距政变不久，公然求变风险较大，欲求兴学下手之处，惟有借循例整顿义学之名出之。

吴庆低要求各州县“务即遵照办理”，“酌定妥章”，“立候详复核夺”。但南部县接札后似未作何举动。一个月后，南部县又接到了相同的札文，这次吴庆低请来了川督奎俊出面札伤，但来札删去了令各属“酌定妥章”“立候详复核夺”一语。这意味着遵办与否，各属可有很大的回旋余地。南部县接札后，仅见移文儒学查照。

但在富顺县，吴庆抵的札文得到幡然响应。此时正值沈秉堃担任该处知县，如前所示，他在戊戌年间已颇思作为。沈秉望接札后，即刻领悟了其中深意在办新学堂而非循例整顿义塾。他借机大力整顿了富顺县的学塾。对县中官管义塾，增加数量，“悉本学宪新定之章，设于向无义塾之处。正其名曰小学，别其号于民间”。其“延师之法，即遵奉定章”。此外，他为小学拟定了一份详细章程。在章程中规定了学堂的学额、器具、课程、作息时间、稽查办法等，还特意规定学堂须分班教授，并详定了课读书目，真可谓“纤悉俱举”。对各乡私设义塾，亦“咸令颁章照办，以归一律，并由官随时稽查，用收实效”。此番作为之后，他还特地上书四川总督：“谨将所拟小学章程录呈钧鉴，倘蒙采择，准予立案通行，俟奉批示再将章程刊印，资请札发各属参酌办理。”

这是一个处处呼唤官府作为、变整伤义学为全面办新学的章程。沈秉堃此举，把吴庆低的札文又向前推进了一大步。此外，他还希望把这套兴学办法在全川推行。值得注意的是，此时离政变不久，朝廷尚不主张官府在兴学过分作为，沈秉堃之举，几乎与朝旨背道而驰。

对沈秉堃的察文，川督奎俊批伤说：“该县添增小学、整顿义塾，具征振兴文教，不愧循良。细阅所拟章程，亦俱精详妥善，应准如察立案，仰即刊刷申送，以便通行各属参酌仿办。”沈秉堃随后申送章程二百本，奎俊遂将其札发全川，令各属“体察情形，参酌办理”。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三月，南部县接到了札文与章程。

吴庆抵、沈秉望、奎俊等人一浪推一浪的奇妙关联，并非偶然。川省在戊戌前后已有明显的新旧之分，并形成了关系紧密的趋新官绅群体。我们可从一些细节发现他们之间的关联。沈秉望开出的蒙学书目，有荣县士人黄芝编的《舆地韵编》。此书亦“经子修先生（即吴庆抵）札县刊布”。黄芝之弟黄英，吴庆抵在前引延访名师一札中，称其“明通制造，能读西书，伤各州县就近延聘”。此外，黄英所著《格物问答》，“经鹿制军、吴学使赏识，屡索多本，为酌若干字”。又如，宋育仁办蜀学会、《蜀学报》也得到了吴庆抵的鼎力支持。如前所示，《蜀学报》颇为颂扬方旭、沈秉堃等地方官，刊登吴庆抵的札文，而吴庆抵也在通伤中赞颂方旭的学堂章程。

但这一趋新官绅群体的兴学举措，却引来了反对的声音。沈秉望为小学、义塾规定的课本，多是当时坊间的训蒙新书，以史学、天文、地理、算学居多。这引起了川北道冯金鉴的不满。他认为，义塾之设“所以培养人才正心术也，欲正心术必先明理学”。“富顺县所刊章程多有可采，惟所列初学书目，板在省城，远不易购；曾带两种详阅，虽便于记诵，而未尽有裨于身心实学”。他开出的书目是：《弟子规》《名物蒙求》《性理字训》。尤其是《性理字训》，“凡性理诸字，人所认不真、讲不出者，一见即能了然，宋学之源已基于此。近来理学失传……此书不惟学生宜读，馆师尤宜潜玩，较前两书尤为切要”。冯金鉴将这三种书“每处先发每种各四十本”，令童蒙先“读此三种”，之后再“徐课以经史、天文、地舆、算学等书”。

政变之后，川省官场的举措，颇值得玩味。吴庆低整顿义学之举，是突破常规的，奎俊却加札支持。沈秉望的学堂章程，本不合崇尚“无为”的既存政治典范，而奎俊却认为他“振兴文教，不愧循良”。尽管吴庆低、沈秉望、奎俊的兴学态度有差别，然都试图推动某种变革，明显有悖于办学“听民自便，不必官为督理”的朝旨。而富顺县章程本是川督支持的兴学计划，川北道却在札文中直接表达对其不以为然，并用实际的行动加以抵制。这些朝旨和地方施政、上峰和下属之间的歧异，是清末维新中值得注意的面相。

政变后，在规复科举上，川省也并未完全遵从朝旨。从南部县县试的题目看，光绪二十四年十月，岁考复旧。但次年科考，试题有了较大改变：在三覆试时加试算学题三道；终覆试亦删去四书文、试帖诗各一道，改为算学题两道。县试出现这样的变化，当然与吴庆低的院试趋向密切相关。或受此影响，戊戌次年，省城刊刻了不少算学书籍。

川省政变后有悖朝旨的举动并非特例。两江总督刘坤一对科考复旧采取了表面遵奉实际违背的态度，且公开申明之。政变后不久，荆州知州请示张之洞，考试“是否即试文、诗，抑暂出策论题”？张之洞说，“考试正场仍用八股试帖，一切照旧”，但府县考“过古场仍可各题兼出”。

结语：地方的维新

过去考察戊戌维新，似多关注朝廷举措及其影响而较忽视在地性因素的主体性。实际上，在“人治”时代，主政一方的督抚、学政、地方官，可以有很大的自主性。而晚清从改革到革命，多数时候也呈现出“由地方而中央”的态势。

川省的戊戌维新节律，受朝局的影响，也在较大程度上不同于朝廷。在百日维新之前，川中一些州县已开始改革书院、办新学堂。百日维新期间，四川的总督、学政曾相当积极地推行新政。此时推动川省办学的，更多是朝廷急剧变革科举的举措，以及川督、学政的作为，而非兴学的上谕。戊戌政变后，川省的总督、学政明显逆朝旨而动，在川中继续推行新政。可知在“人治”时代，实际主政一方的官员的重要作用。川省各州县不同的维新步调，也多与此有关。

在变法“时风”之外，川省亦有自己的“土风”。戊戌变法前后，受尊经书院的影响，讲求经学之风在川中弥漫。这一时期，黄英之兄黄茂所著蒙学读本，即有《字源韵语》《说文部首韵言》。川省部分州县书院也深受经学的影响。光绪十九年，重庆的东川书院“添设经席，同居一院。二十三年自辟一院，改名致用书院”。这里的“致用”是通经致用之谓。光绪二十六年，受前述吴庆坻抵院试趋向的影响，“致用书院增算学一席，学者日众，院舍不能容，别设算学书院，致用遂改名经学书院”。“土风”与“时风”都对该书院产生了影响。

庚子后朝廷变革科举，再度对川省士子产生了较大影响，史地及算学、天文等科学知识愈加受到重视。然而朝廷废八股的举措，也无意间助长了川省经学的发展。

郭沫若回忆说，“科举制改革的初期是废八股，改策论，重经义，因此有一个时期乾嘉学派的朴学，就在嘉定也流行过一时。……有族上的一位长辈郭敬武先生，在成都尊经书院读过书，是王壬秋先生的高足，他在流华溪开馆。我的大哥橙坞先生曾经往那儿就过学，因此又从那儿把朴学的空气输入了家塾来，教我们抄《说文部首》，读段玉裁的《群经音韵谱》”。

在朝廷改科举、兴学堂的大背景下，南部县生员却更看重另一场“变法”。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南部县凌云书院山长冯云山辞职他就。对此，县中生员颇不以为然，他们说：“生等闻（冯氏）除算学外，别无所长，何速身价自高。现在考试仍用经文论策，并非一算学外无所事事。”他们提及，“南邑未获变法以前，因凌云书院历来山长专学制艺，不讲经古词章，是以另设经古书院，延请拔贡刘流主讲。该拔贡向在尊经书院肄业，文名籍甚，学问实为合邑所佩服，迄今教读数年，成就子弟不少，且与变法宗尚之意相合”。

从南部县生员的言辞中，可知他们眼中的“变法”，是书院由专学八股文转向注重经学、词章，尤其看重尊经书院的影响，并认为这一趋向与朝廷“变法宗尚之意相合”；相比之下，算学倒是“暂可从缓”。这与郭沫若所述嘉定的情形部分相似。

此时已是所谓清末新政时期，这些士人尚不够了解朝局的动向，或即使了解也不完全认同。这提示出一些值得思考的问题：戊戌变法在多大程度上具有全国性影响？变法的“时风”与一地的“土风”如何相互支撑，又彼此竞争、遮盖、改写？有进一步探讨的必要。